

共青团广东省委员会 广东省学生联合会

关于开展广东省学生联合会 2021—2022 年度 驻会执行主席选拔工作的通知

各高校团委、学生会（研究生会）：

为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致全国青联十三届全委会和全国学联二十七大的贺信精神，充分发挥学联组织的作用，积极开展学联工作，培养更多优秀学生干部，现根据《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联学生会工作实施方案》《关于实行全国学联和省、自治区、直辖市学联主席团部分成员驻会制度有关问题的通知》《广东省学生联合会章程》等相关要求，公开选拔广东省学生联合会 2021—2022 年度驻会执行主席。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一、选拔对象

参选人员须为我省高等学校和科研院所曾任或现任校级学生会、研究生会主席团成员，校团委学生主要负责人，省学联秘书处工作部门主要负责人。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参选人员在

校级学生组织任职时间原则上要求满1年及以上。其中，因2020年高校学生会（研究生会）深化改革要求，部分高校校级学生会组织换届工作在当年下半年进行，部分符合其余参选条件，但任职时间超过6个月未满1年的学生会组织主席团成员，经校团委出具相关说明后也可参选。省学联秘书处将根据实际情况对参选人员进行资格审核。

二、选拔条件

- 1.参选人员须为共产党员或共青团员，理想信念坚定，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
- 2.积极弘扬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品行端正、作风务实、乐于奉献，具有全心全意为广大同学服务的觉悟和能力；
- 3.学有余力、学业优良，无课业不及格情况，其中本专科阶段学生学习成绩综合排名在本专业前30%以内，遵守学校规章制度，未受过校纪、校规处分，得到同学的支持和信任；
- 4.综合素质高、学习能力强，有团结协作精神，具备较强的实践动手能力、文字表达能力、统筹组织能力和沟通协调能力。

三、选拔程序

（一）报名

各高校团委须积极推荐符合选拔条件的同学参与选拔，符合选拔条件的同学也可自我推荐。各类参选人员须按要求填写报名表（附件），报名表信息由所在院系团委和学校团委核实并统一报送。

（二）资格审核

省学联秘书处将对参选人员的报名资格和个人情况等进行审核，通过审核者进入笔试环节。

（三）笔试

笔试将采取闭卷形式，由省学联秘书处统一命题，主要考察参选人员综合素质以及与学联工作岗位相关的知识和能力，笔试时间、地点将另行通知。根据笔试成绩择优筛选进入面试。

（四）面试

面试将采用无领导小组讨论、主题演讲、结构化面试等形式，主要测评参选人员在政治素养、思想道德、领导能力、工作常识、综合素质、个性特征等各方面的适配情况，面试时间、地点将另行通知。根据面试结果择优筛选进入试用考核。

（五）试用考核

1.跟班学习。择优确定若干名候选人到省学联秘书处进行一定时长的跟班学习，参与省学联日常事务工作。省学联秘书处将对候选人的综合表现进行考核评价；

2.集中考评。由省学联秘书处在跟班学习期间组织集中考评。考评组成员包括团省委有关负责同志、省学联主席团成员单位、高校师生及媒体代表等。考评将采用主题演讲和现场提问方式。省学联秘书处将根据候选人跟班学习期间综合表现和集中考评结果研究拟定候任人选。

（六）体检

体检将按照《广东省公务员录用体检工作实施细则（试行）》

等有关规定组织实施。体检事项安排将另行通知。

(七) 考察

省学联秘书处将前往各候任人选所在学校进行任前考察，重点考察候任人选的政治素养、思想道德、学业水平及群众基础。参加考察人员包括学校党政领导、党委学生工作部和校团委工作人员、所在院系有关领导及师生代表等。

(八) 审批任命

省学联秘书处将根据候任人选各环节表现，认真研究拟定广东省学生联合会 2021—2022 年度驻会执行主席名单，报请团省委书记会审议通过后发文任命。

四、驻会时间

广东省学生联合会 2021—2022 年度驻会执行主席要求在省学联秘书处驻会，时间为 2021 年 7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工作时长为 1 年。

五、管理办法

广东省学生联合会驻会执行主席将按照《关于实行全国学联和省、自治区、直辖市学联主席团部分成员驻会制度有关问题的通知》有关规定，结合我省工作实际进行管理。具体办法如下：

- 1.驻会期间须全时全程参加省学联秘书处日常工作，不再承担所在学校团学组织的工作任务；
- 2.可以向学校申请免听或免修课程，不延迟毕业；
- 3.驻会期间由团省委进行管理，综合表现由团省委作出鉴定并载入本人档案；

4.若为中共党员（含预备党员），须在 2021 年 7 月内将党组织关系转至团省委直属机关党委；

5.驻会期间按照国家规定的毕业参加工作初期工资或见习期工资标准发放补贴，参加工作时间可从实际参加工作时间向前推移一年（即驻会期间计算一年工龄）。

六、工作要求

1.各高校团委要高度重视，广泛发动，积极推荐优秀学生参加选拔，并认真核实参选人员报名资格和个人情况。确定拟任人选后，要积极主动做好与其所在院系、有关部门的沟通协调工作，解决其在驻会期间免听或免修课程、住宿等学习生活方面的问题。

2.选拔过程坚持公平、公正、公开原则，强调规矩意识和纪律意识。各相关人员要求严格遵守有关制度程序参加各项考核，凡出现拉关系、打招呼、找门路等不良竞争行为者，一律取消参选资格，切实做到程序公正、过程公开、考核公平。

3.各参选同学须认真填写报名表并加盖院系团委公章，由学校团委核实后，加盖校级团委公章，并统一报送至省学联秘书处。报送材料包括 word 文件、盖章扫描 PDF 文件和纸质版原件，电子版和纸质版材料须严格一致。报送时间为 2021 年 3 月 26 日（星期五）中午 12:00 前。

附件：广东省学生联合会 2021-2022 年度驻会执行主席报名表

联系人：张 冉、王鸿吉

联系电话：020-87185614、020-87195615

工作邮箱：tsw_xxb@gd.gov.cn

联系地址：广州市越秀区寺贝通津一号大院省学联秘书处



共青团广东省委员会
广东省委员会



广东省学生联合会

2021年03月03日

附件

广东省学生联合会 2021—2022 年度 驻会执行主席报名表

姓名		性别		照片
民族		学历		
出生年月		出生地		
籍贯		政治面貌		
联系方式		常用邮箱		
所在学校		所在院系		
所在专业		所在年级		
主要现任职务	(仅限填写 3 个主要现任职务)			
主要曾任职务	(仅限填写 3 个主要曾任职务)			
学生工作履历 (从高中至今)				
获奖情况				

特长及技能					
各学年成绩测评排名（本专科生从一年级开始填写，研究生不填写）					
一年级		二年级		三年级	
排名/人数		排名/人数		排名/人数	
家庭成员	姓名	关系	政治面貌	工作单位及职务	
个人表现材料	<p>（字数控制在 500 字左右，可另附相关证明材料。）</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签名： 年 月 日</p>				
所在院系团委意见	<p>（参选人员相关材料是否核实，相关意见要求手写）</p> <p style="text-align: right;">院系团委盖章 年 月 日</p>	所在学校团委意见	<p>（参选人员相关材料是否核实，相关意见要求手写）</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校级团委盖章 年 月 日</p>		
备注	（若填报内容须补充说明，请于本栏处填写说明）				

